# 關注殘疾人士照顧者平台就《照顧者津貼》意見書 改革照顧者津貼刻不容緩

關注殘疾人士照顧者平台 (下稱:平台)於2019年6月至7月進行一項關於「為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試驗計劃」(下稱:津貼)之意見調查,理解照顧者及病患對津貼的看法及建議。雖然津貼是照顧者政策的一大進步,但名額僧多粥少而且申請資格過於嚴苛,有關安排確實是為人詬病。

### 照顧者津貼門檻過高未能惠及水深火熱的照顧者

意見調查共收到集到 222 份問卷,結果顯示超過九成受訪者**同意或非常同意**, (1)照顧者津貼應該是欣賞照顧者所付出的時間,確立照顧者對社會的貢獻;(2)津貼需要增加照顧者交通補助或乘車優惠;(3)津貼應該恆常化申請而非計劃形式推行及(4)未來津貼應該資助申請人接受喘息服務。

照顧者對津貼的聲音是非常一致,同時反映現時津貼的限制。津貼現時由關愛基金撥款,亦即是扶貧措施的一種,不過非低入照顧者的貢獻又是否被社會肯低過呢?雖然津貼的金額有限,但對於照顧者的付出是一種肯定及欣賞。另外,照顧者經常陪伴病患覆診、參與社交活動及接受復康服務,繼而產生龐大的交通開支,照顧者熱切期望能夠實施照顧者乘車優惠,舒緩照顧者的經濟壓力。

現時津貼是以試驗計劃形式進行,申請信是由社署向正輪候復康服務的病患照顧者發出。如果病患沒有申請相關服務,照顧者是不符合相關資格。事實上,不少照顧者選擇自行照顧家人,所以沒有申請復康服務,甚至病患是不合乎申請復康服務的資格。津貼的限制便不能惠及這些照顧者。最後,除現金津貼外,整個計劃下提供\$1,000的培訓津貼,可惜的是這些培訓並不是照顧者最需要的項目。照顧者渴望的是有休息機會,所以期望相關培訓津貼可以轉化為購買喘息服務,讓他們可以暫時休息以舒緩照顧壓力。

#### 申請人多次被拒於門外 狠評照顧者津貼不近人情

平台成員胡 少士多次被社署拒絕申請津貼,胡女士是認知障礙症照顧者, 多年前丈夫正輪候院舍服務,所以獲發社署的照顧者津貼邀請信。胡女士當時 感到非常高興,以為津貼能夠讓他暫時鬆綁。然而,當她備妥相關申請文件 後,署方表示胡女士正領取傷殘津貼,所以拒絕發放津貼,胡女士感到極度失 望。政府於 2018 年推行第二期津貼,胡女士再次收到邀請信,她又再一次感到 有希望,不過這次署方再一次拒絕胡女士的申請,因為她正領取長者生活津 貼,所以不符合資格。胡女士對安排感到極憤怒,政府當局一次又一次給予她

<sup>1</sup>由一班照顧者及殘疾人士組成的關注組

# 假希望,相關的申請資格極度不近人情。

胡女士的個案是冰山一角,<u>不少個案是「以老護老」及「以殘護殘」的照顧者,但津貼其中一個申請資格是領取者不能同時領取長者生活津貼、傷殘津貼或長者生活津貼。</u>然而,活生生的例子讓我們知道,即使他們是殘疾人士還是長者,仍然肩負照顧者的責任,每天花大部分時間勞心勞力照顧家人,但政府不近人情的安排,將他們拒於門外,這是香港的悲哀。

## 平台認為改革照顧者津貼是刻不容緩,政府應該吸納市民及民間團體的建議

### 平台對於照顧者津貼的立場如下:

- 1. 照顧者津貼是確立照顧者的社會角色,而非扶貧窮措施
- 2. 取消照顧者津貼不能同時領取其他資助的限制
- 3. 照顧者津貼加設乘車優惠,舒緩照顧者的經濟壓力
- 4. 津貼與輪候復康服務身份脫鈎,惠及更多有需要的照顧者
- 5. 盡快落實恆常化照顧者津貼
- 6. 取消照顧者津貼限額的安排